

新疆福克油品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人员变动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任免基本情况

(一) 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2014年第一次职工大会于2014年12月15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孟予江为公司监事，任期三年。

本次会议召开2014年11月28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股东，实际到会57人，会议由赵博主持。

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：

5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(二) 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

该任命监事孟予江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。

(三) 任命/免职原因

换届

二、 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影响：

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届满，按照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选举第三届监事会。

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第三届监事会的成立对公司经营产生积极影响，未对公司产生任何不利影响。

三、 备查文件

(一) 关于职工大会选举职工监事的决议。

新疆福克油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4年12月18日

监事会